

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樓東南區

承辦人：葉曦之 先生

電話：1999(外縣市請撥02-27208889)轉7077

傳真：02-27205321

電子信箱：dylanyeh214@health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6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衛食藥字第109313309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奇潔有限公司未經核准擅自製造「食品級消毒酒精」(衛署成製字第014771號)藥品一案，請依說明段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衛生局109年6月3日新北衛食字第1090991903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案係新北市政府衛生局109年5月8日至旨揭公司查獲，該公司進貨「變性酒精(乙醇)95%」後，將該產品分裝並標示「食品級消毒酒精」、「乙類成藥」、「衛署成製字第014771號」、「75%酒精液」及「肌膚及手部清潔，消毒，殺菌」等字句，涉未經核准擅自製造藥品。
- 三、為維護民眾用藥安全及權益，惠請貴公會轉知所屬會員確實配合藥事法相關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臺北市藥師公會、台北市藥劑生公會、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衛生局

